

商务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

2024 年，通过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24 件，回复网民留言 3 条。人大建议办理结果 3 件，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12 件。公示公告 3 件。双随机一公开信息 5 件。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聚焦在民生实事、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办结 1 件，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办理和答复，答复率 100%。

（三）政府信息管理：

2024 年未出台行政规范性文件，其他文件公开 3 件。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严格按要求，规范、准确、及时完整地抓好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的管理、维护、运行及信息发布工作，确保了全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及时、有效和安全。进一步强化信息发布平台管理水平。依托微信公众号，综合运用文字、图片、视频等方式，及时主动发布各类政府信息 100 余条。

（五）监督保障：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严格落实初审、复审、终身”三审”制度；严格落实“谁制作、谁发布、谁负责”的要求；严格规范网站信息发布流程，除涉密事项外，做到能公开、尽公开。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1
	(七) 总计	1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政务公开工作不够完善、扎实。部分栏目未产生可以公开的信息，会随着工作的开展将需要公开的信息及时、准确的公开。进一步创新政府信息公开的方式，拓宽公开的渠道。广泛运用广播电视、报刊、新闻发布会、微信等多样化的方式推进政府信息主动公开。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用。